

彰化縣立湖北國民小學 113 學年度運動會競賽規程

- 一、目的：為響應全民體育，鍛鍊強健體魄，增進身心健康，促進五育均衡發展。
- 二、時間：113 年 12 月 21 日(星期六)
- 三、地點：本校操場。
- 四、競賽項目：

1. 60 公尺：三、四、五、六年級。
2. 100 公尺：三、四、五、六年級。
3. 立定跳遠：三、四年級。
4. 樂樂棒球擲遠：三、四年級。
5. 急行跳遠：五、六年級。
6. 壘球擲遠：五、六年級。
7. 4*100 公尺接力：三~六年級。
8. 大隊接力：三~六年級(每人各跑 100 公尺)。
9. 一、二年級大家跑。

五、競賽辦法：

1. 預賽：徑賽各年級男、女生先行分組預賽，各組取 1 名擇優 3 名進入決賽。
2. 跳遠、壘球擲遠直接進行決賽。
3. 會前賽時間：12 月 2 日~12 月 10 日(請參閱會前賽時間表)

六、報名：◎報名日期：113 年 11 月 22 日(星期五)下午 5:00 截止。(採線上報名)。

【雲端校務系統→微服務(運動會檢錄系統)】

◎每位學生最多可以參加 3 個單項(接力賽不在此限)，三~六年級 60M、100M(每班男女各註冊 3 名選手)，跳遠、壘球擲遠男女各註冊 3 人。報名後欲更改名單者，請於比賽之前至體育組更改，檢錄時才欲更改名單者一概不接受，若發現有報名違規者，一律取消其所有參賽資格。

◎三~六年級大隊接力每班人數 20 人，男女生各 10 人，每人操場半圈(100 公尺)，前 10 棒女生先跑，男生後 10 棒。

◎大隊接力比賽若裁判發現違規(如：傳接棒超出接力區、拋接傳棒、踏入第一跑道左側之排水溝蓋及草地上)等行為，【違規者依違規項次總秒數累加 3 秒。】

七、本會一切競賽秩序由體育組編排之。

八、獎勵：

1. 一、二年級大家跑通通有獎。
2. 60M、100M、400M 接力，跳遠、壘球擲遠【各取前 3 名】發給獎牌和獎狀。
3. 大隊接力各學年【各取前 3 名】優勝發給獎狀及獎品。
4. 三~六各年級總錦標項目，第 1 名積分 6 分、第 2 名積分 5 分，依此類推，第 6 名積分 1 分，採計大隊接力及各單項決賽成績 1-6 名，各年級總成績積分前三名頒發總錦標錦旗(若加總後分數相同以大隊接力成績為主)。

九、本辦法呈請校長核可後公佈實施，修正時亦同。

承辦人：

教師兼體育組長莊和王

學務主任：

教師兼學務主任吳存豪

總務主任：

教師兼總務主任黃文喜

校長：

校長莊世雄

113學年度校慶運動會會前賽賽程表

日期	時間	項目	備註(裁判人員)
113/12/02 星期一	08:00~	60M(預)	
113/12/03 星期二	13:30~	五六年級壘球(決)	存濠、銘顯、瑞泰、詩瑜
113/12/03 星期二	13:30~	五六年級跳遠(決)	和王、和靜、承樺、榮豐
113/12/04 星期三	08:00~	三四年級立定跳遠(決)	(3年級)婉禎、琇尊 (4年級)佳蓉、昭蓉
113/12/04 星期三	08:00~	三四年級樂樂棒球擲遠(決)	和王、詩瑜、承樺、榮豐
113/12/05 星期四	08:00~	100M(預)	
113/12/06 星期五	10:10~	60M(決)	
113/12/09 星期一	08:00~	100M(決)	
113/12/10 星期二	13:30~	400接力(決)	

說明：

1. 檢錄組：胡舜安 柯驊茗 張書瑄 發令員：陳明勇
2. 終點計時裁判：黃文喜、郭和靜、楊瑞泰、曾偉銘、林銘顯、江昭蓉、蕭詩瑜
3. 終點名次裁判：莊和王、游承樺
4. 終點攝影：蕭智文、楊琇尊

※請負責的裁判同仁依賽程時間到場執行裁判工作，謝謝！辛苦了！